

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石中人字第 112013100 號

主 旨：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第 1 招代理教師甄選作業，報名人數未達 10 人，無需舉行初試，直接進入複試。

依 據：依據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 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第 1 招代理教師甄選作業，報名人數未達 10 人，無需舉行初試，直接進入複試。
- 二、 請應考人依本校簡章規定時間，至本校參加代理教師甄選。